

证券代码：871117

证券简称：立讯检测

主办券商：民族证券

深圳立讯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10 月 10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 年 9 月 3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邱志伟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经营发展所需，公司注册地址由原“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固戍社区星源科技大楼 101、601”变更为“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衙边学子围巨基工业

园 A 栋 101, 201”（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），并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。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41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8,985,977.18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8,638,156.35 元。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8 股，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。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业务办结数据为准。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深圳立讯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42）及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4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定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对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立讯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立讯检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0 月 10 日